

武汉市人民政府文件

武政〔2025〕16号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建设国际研发中心 城市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经研究,现将《武汉市建设国际研发中心城市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武汉市人民政府

2025年11月25日

武汉市建设国际研发中心城市三年 行动方案(2025—2027 年)

为加快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全力建设国际研发中心城市,加快打造国家科技创新中心,提升武汉作为超大城市的综合能级,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高标准建设“引领中部、辐射全国、融入世界”的国际研发中心城市,汇聚国际化研发人才、建强高能级研发机构、创新多元化研发形态、打造标志性研发成果、营造开放式研发生态,巩固提升在全国科创版图中的创新策源功能和战略引领功能,为加快打造“五个中心”和湖北建设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提供坚实支撑。

到 2027 年,武汉在全球科研城市排名进入前 10,研发资源加快集聚,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4.2%,研发平台突破 1500 家,研发人员总数达到 30 万人;研发能力大幅提升,研发型企业超过 300 家,形成 3—5 个高端研发产业集聚区,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超过 50 件;研发体系更加开放,“走出去”设立国际企业创新中心、“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等平台超过 50 家,“引进来”设立外资研发中心、引才引智基地等平台超过 50 家,年度海外专利申请量超过 2500 件,在汉单位主持和参与的国际标准累计超过 220 件。

二、重点任务

(一) 实施高层次研发资源集聚行动

1. 引聚国际研发机构。吸引世界 500 强企业来汉设立研发机构, 导入国际技术、人才、资金等创新资源。推动在汉外资企业设立研发中心, 联合高校院所、境外研发机构等创新主体开展技术攻关、共建创新平台、共育研发人才。支持外资研发中心融入本地创新体系, 承担国际合作、重点研发等科技计划项目。到 2027 年, 新增外资企业 1000 家, 外资研发中心达到 30 个。

2. 搭建国际科技合作平台。依托中非创新合作中心, 办好中非创新合作与发展论坛、中非青年创新创业大赛。落实“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 布局“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国际科技合作基地。高标准建设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中德国际产业园等外资集聚园区, 承接国内外创新资源, 每年开展经贸交流、专题推介、考察活动 10 场以上。推动国际科技组织在汉落地或者设立分支机构。支持企事业单位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 协同解决重大科学难题。到 2027 年, 推动 1—2 个国际科技组织或者分支机构在汉落地, 与在汉高校、学会、科研机构等开展经常性交流合作的国际科技组织不少于 20 家。

3. 聚集高端研发人才。完善“武汉英才”认定支持体系, 实施特别人才引进专项, 构建顶尖人才认定快速通道, 每年认定人才 500 名以上。推进国家海外人才专项试点, 实施“博聚楚天”工程、“海豚专项”, 加大海外人才、高端人才引进力度。打造引才引智基地, 引进“高精尖缺”外国高层次人才。到 2027 年, 新增博士后科研平台 15 家以上, 来汉工作的外国高端专家达 800 人。

4. 加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支撑。用好脉冲强磁场、精密重力

测量等已建成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推动深部岩土工程扰动模拟、脉冲强磁场实验装置优化提升、国家作物表型组学研究、高端生物医学成像等设施尽快建成投用,强化深地、核聚变、医学物理等领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前瞻谋划。将东湖科学城打造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聚区。支持有条件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面向全球开放,支撑国际研发合作。到 2027 年,新建成 1 个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

（二）实施高能级研发主体壮大行动

5. 完善高水平实验室体系。加快建设汉江国家实验室科研总部和实验园区,在光电子信息、电磁能等优势领域争取国家实验室(基地)布局,力争获批 1 家国家实验室基地。推动全国重点实验室在空天信息、地球科学等关键领域深化国际合作,产出重大原创成果和引领性技术。推动湖北实验室在化合物半导体、先进封装等产业细分领域开展以重大任务为牵引的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速研发成果嵌入全球产业链。到 2027 年,在汉高水平实验室新增标志性成果 30 项。

6. 建强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和国家科研机构力量。巩固扩大在汉高校“双一流”建设学科优势,围绕湖北省“51020”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和武汉市“965”现代产业体系,前瞻布局人工智能、机器人工程等前沿专业。支持中国科学院在汉院所建设世界一流科研机构,开展国家战略导向的应用基础和前沿科学研究,抢占星载原子钟、疫苗研制等领域科技制高点。提高市自然科学基金使用效能,到 2027 年,市自然科学基金新增立项 500 项。

7. 激发科技领军企业研发动能。分类培育一批龙头型和高速成长型科技领军企业及后备力量,打造国家战略科技力量武汉企业梯队。推动科技领军企业加强研发布局,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提升国际竞争力。鼓励科技领军企业在境外建设国际企业创新中心,推动产业链、创新链向海外延伸。到 2027 年,力争科技领军企业及后备企业分别达到 5 家、15 家。

(三) 实施高效能研发形态突破行动

8. 优化新型研发机构。开展有利于国际研发合作的体制机制和运营模式创新,推动新型研发机构法人化、企业化、平台化、共享化。推进武创院打造“枢纽型”新型研发机构,协同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区域,深化与国际组织合作,共建海外“科创蜂巢”等离岸科创中心。支持新型研发机构回归研发主责主业,推动一批新型研发机构成为研发型企业、一批新型研发机构转为科技企业孵化器、一批新型研发机构转为技术转移服务机构。

9. 创新企业研发组织形态。鼓励企业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研发机构。推动企业内设研发机构扩能升级,成立市场化、实体化运行的研发型企业。引导行业龙头企业、校友企业在汉布局区域研发中心、设立研发型企业。实施研发型企业创新专项,支持一批研发能力强、技术转化效率高、市场竞争力突出的研发型企业。到 2027 年,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达 50%。

10. 建好产业创新联合实验室。打造新型柔性研发形态,支持企业联合产业链上下游,系统化攻克底层、共性、关键、前沿技术,

催生复合型产业形态。完善“政产学研金服用”联动机制,推动人才、资金、场景等要素集聚。深化管理模式改革,赋予牵头企业技术路线制定权、创新任务分解权、参与单位决定权、经费使用自主权,激发创新主体研发活力。到 2027 年,建成产业创新联合实验室 15 家,产出重大标志性成果 20 项。

11. 构建人工智能研发新范式。深入实施“人工智能+科学技术”专项行动,强化科学大模型建设应用,推动基础科研平台智能化升级,打造开放共享的高质量科学数据集,提升跨模态复杂科学数据处理水平,加速基础学科重大科学发现。加快驱动研发模式创新,推动人工智能与合成生物、芯片设计等领域协同创新,加速标志性技术突破和重大智能原生创新产品产出。到 2027 年,打造引领研发范式变革的行业大模型和智能体 10 个。

(四) 实施高技术研发赋能产业行动

12. 抢占未来产业赛道。建强武汉颠覆性技术创新中心,设立颠覆性技术投资基金,办好“武创源”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构建颠覆性技术培育体系。实施未来产业抢滩行动,聚焦未来制造、未来信息、未来材料、未来能源、未来健康五大核心方向,重点围绕智能机器人、光电融合、量子科技、前沿新材料、合成生物等细分赛道,培育一批新物种企业。到 2027 年,推动在汉转化颠覆性技术成果不少于 100 项,打造 5 个 100 亿级未来产业集群。

13. 助推重点产业能级跃升。建立产业关键技术预测与监测预警体系,绘制重点产业链创新图谱,建立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重大任务凝练机制,提升研发攻关组织水平,构建“探索一

代、储备一代、应用一代”的技术供给生态。围绕重点产业链上的关键核心部件、材料、设备中存在的技术瓶颈,推行揭榜挂帅、军令状、赛马等机制,驱动产业实现局部跨越式发展。到2027年,在重点产业领域突破关键核心技术100项。

14. 加速研发成果落地转化。建设科技“汉交所”,打造科技成果发布和技术交易撮合综合服务平台。依托东湖高新区建设全球科创路演中心,引聚全球高价值科创项目和专利在汉转化。支持湖北科创供应链武汉节点加快建设并给予一定经费支持,建强专业化的技术经理人事务所和人才队伍。加快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平台建设,为研发成果提供技术验证、中试熟化等服务。到2027年,技术经理人突破5000人,建设市级以上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15家、概念验证中心40家,培育省级以上制造业中试平台70家。

15. 打造研发产业集群。推动各区立足优势产业,制定专项政策,支持打造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开发区聚焦光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低碳能源、网络安全等领域,打造高能级产业创新极核;中心城区发挥市场、人才与场景等资源优势,重点发展“人工智能+”融合应用创新集群;新城区发挥特色产业和空间资源优势,建设高端装备研发制造承载区。到2027年,打造以研发为驱动的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3—5个。

(五) 实施高质量研发生态优化行动

16. 强化科技金融赋能。深化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试点,拓宽科技型企业跨境融资渠道。用好“科汇通”试点政策,为符合条件的科研机构提供便利化跨境资金服务。高水平建设东湖科技保险

创新示范区,引导保险机构为研发主体提供防范汇率波动、知识产权保护和网络数据安全等风险的综合保险方案。推动政府投资基金与科研平台等机构合作设立概念验证、中试、成果转化基金,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风投创投中心。全面推开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改革,推广中试熟化贷、研发贷等信贷产品。到 2027 年,创投类政府投资基金群规模不低于 300 亿元,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突破 5000 亿元,新增科技保险入库产品 15 个。

17. 完善服务配套支撑。围绕重点产业建设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布局和储备一批高价值专利。强化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和纠纷应对指导,搭建知识产权涉外风险防控体系。聚焦研发配套服务,加快建成国家通信光器件产品质检中心、国家卫星导航应用产品质检中心、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和医疗器械审评检查华中分中心。加强产业创新标准引领,支持关键技术标准攻关。到 2027 年,建成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 80 家,国家级质检中心、计量测试中心、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 25 个,新增国家和行业标准 720 项、团体标准 180 项。

18. 优化创新开放环境。推动与国际友好城市、国际机构的科技交流合作,服务研发成果“走出去”。鼓励举办国际学术会议,打造高端交流平台。启动科技期刊江城卓越行动计划,培育世界一流科技期刊。落实国际互联网专用通道使用管理规定,增强全球科研资源获取便利度。扩大生物医药研发用品进口“白名单”,强化跨境协同研发。到 2027 年,推动与国际友好城市、国际机构等在科技领域深度合作,服务技术成果和标准“出海”超过 20 项,

举办国际学术会议 30 场,培育世界一流科技期刊 5 种。

19. 提升国际人才公共服务。推进外国人工作许可与社会保障卡融合集成,为外籍人才提供便捷服务。探索制定外籍“高精尖缺”人才认定标准,加大外籍人才申请永久居留推荐力度。允许在汉合法工作的外国科研高端人才、企业专业技术人才按规定备案后在汉兼职、创新创业。打造国际化人才社区,布局建设国际学校,支持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开设国际医疗部,完善国际医疗结算体系。推动金融机构为外资研发中心及其海外员工提供跨境结算、贸易融资等服务便利。

20. 推动区域创新协同。深化武汉都市圈科技同兴,构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协同推进格局。持续增强武汉科技创新中心引领力、辐射力,推进汉襄宜“金三角”协同创新,参与鄂湘赣“中三角”科技合作,加强与长江经济带沿线城市科技交流。构建跨区域协同创新网络,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成渝地区、西安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对接融合。

三、组织保障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资源统筹,建立由市科创局牵头、相关部门和各区参与的工作协同机制,在人才培育、经费投入、项目招引、国际合作等方面加大保障力度。强化创新激励,持续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打造风清气正、敢为人先、勇于探索的科研氛围。加强特色亮点工作宣传,凝聚建设国际研发中心城市的广泛共识。

附件: 重点任务目标清单(2025—2027 年)

附件

重点任务目标清单(2025—2027年)

序号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重点任务目标
一、实施高层次研发资源集聚行动			
1	吸引世界500强企业来汉设立研发机构。 推动在汉外资企业设立研发中心。支持外资研发中心融入本地创新体系。	市投资促进局 市科创局、市投资促进局	新增外资企业1000家。 外资研发中心达到30个。
2	依托中非创新合作中心,办好中非创新创业合作与发展论坛、中非青年创新创业大赛。落实“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 高标准建设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中德国际产业园等外资集聚园区。	市科创局 市投资促进局、蔡甸区	“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达到30家。 每年开展经贸交流、专题推介、考察活动10场以上。引进不少于8家国际组织、企业及政商机构。引育总部经济、高端服务等产业项目10个以上。
	推动国际科技组织在汉落地或者设立分支机构。支持企事业单位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	市科协、市科创局	推动1—2个国际科技组织或者分支机构在汉落地,与在汉高校、学会、科研机构等开展经常性交流合作的国际科技组织不少于20家。

序号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重点任务目标
3	完善“武汉英才”认定支持体系，实施特别人才引进专项。 推进国家海外人才专项试点，实施“博聚楚天”工程、“海豚专项”。打造引才引智基地。	市人才工作局	每年认定人才 500 名以上。
4	加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支撑。	市高新区、市人社局、市科创局	新增博士后科研平台 15 家以上，引才引智基地达到 20 家，来汉工作的外国高端专家达 800 人。
二、实施高能级研发主体壮大行动			
5	加快建设汉江国家实验室，争取国家实验室（基地）布局。 推动全国重点实验室产出重大原创成果和引领性技术。推动湖北实验室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市科创局、东湖高新区、洪山区、江夏区	力争获批 1 家国家实验室基地。 在汉高水平实验室新增标志性成果 30 项。
6	巩固扩大在汉高校“双一流”建设学科优势，前瞻布局人工智能、机器人工程等前沿专业。	市教育局	推进教育部高校分类评价改革试点，开展在汉高校服务地方贡献度评价工作。落实“双一流”支持政策，按计划拨付市级配套经费，支持现有 32 个一流学科建设。
7	支持中国科学院在汉院所建设世界一流科研机构。提高市自然科学基金使用效能。 分类培育一批龙头型和高速成长型科技领军企业及后备力量。鼓励科技领军企业在境外建设国际企业创新中心。	市科创局	市自然科学基金新增立项 500 项。 力争科技领军企业及后备企业分别达到 5 家、15 家。国际企业创新中心达到 20 家。

序号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重点任务目标
三、实施高效能研发形态突破行动			
8	优化新型研发机构。	市科创局、武创院	武创院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高校院所、科创机构、金融组织实现8项以上合作,组织国际大型会议、国际知名高校交流活动不少于3次。
9	鼓励企业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研发机构。	市经信局、市科创局、市发改委	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达50%。
10	推动企业内设研发机构扩能升级。引导行业龙头企业在汉布局区域研发中心、设立研发型企业。实施研发型企业创新专项。	市科创局、市投资促进局	引育研发型企业300家。
11	建好产业创新联合实验室。	市经信局、市科创局	建成产业创新联合实验室15家,产出重大标志性成果20项。
12	构建人工智能研发新范式。	市经信局、市科创局	打造引领研发范式变革的行业大模型和智能力体10个。
四、实施高技术研发赋能产业行动			
12	构建颠覆性技术创新体系。	武创院、市科创局	推动在汉转化颠覆性技术成果不少于100项。
	实施未来产业抢滩行动,培育一批新物种企业。	市经信局、市科创局	打造5个100亿级未来产业集群。

序号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重点任务目标
13	助推重点产业能级跃升。	市科创局、市经信局、市发改委	在重点产业领域突破关键技术 100 项。
	建设科技“汉交所”。	市科创局	2025 年全面完成平台资源整合，实现挂牌运行。运行后，每年促成技术合同成交额 1000 亿元。
14	依托东湖高新区建设全球科创项目和专利中心，汇聚全球高价值科创项目和专利在汉转化。	市科创局、东湖高新区	每年举办 10 场“武创荟”科技成果转化系列活动。
		市市场监管局	建设市级以上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 15 家。
		市科创局、市财政局、市经信局、武汉投控集团	技术经理人突破 5000 人。建设市级以上概念验证中心 40 家。培育省级以上制造业中试平台 70 家。
15	支持湖北科创供应链武汉节点加快建设，并给予一定经费支持，建强专业化的技术经理人事务所和人才队伍。加快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平台建设。	市经信局、市科创局、各区	打造以研发为驱动的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3—5 个。在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建设全国网络安全内容安全基地，打造国家级数字内容安全产业园。
	打造研发产业集群。		

序号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重点任务目标
五、实施高质量研发生态优化行动			
14	深化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试点。“科汇通”试点政策。	市委金融办、东湖高新区	争取设立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基金。
	高水平建设东湖科技保险创新示范区。	市委金融办、东湖高新区	新增科技保险入库产品15个。
16	推动政府投资基金与科研平台等机构合作设立概念验证、中试、成果转化基金，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风投创投中心。	市财政局 武汉投控集团	创投类政府投资基金群规模不低于300亿元。 主动发起设立一支专注于早期创投项目投资的种子基金，目标总规模10亿元。联合市场化机构构建天使基金集群，基金签约规模不低于30亿元。
17	全面推开科技型企业知识产权价值信用贷款改革，推广中试熟化贷、研发贷等信贷产品。	市委金融办、市科创局、市财政局	参与设立种子基金9只，总规模超过47亿元。 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突破5000亿元。
17	完善服务配套支撑。	市市场监管局	建成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80家。国家级质检中心、计量测试中心、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25个。新增国家和行业标准720项、团体标准180项。

序号	任务内容	责任单位	重点任务目标
18	推动与国际友好城市、国际机构的科技交流合作。 鼓励举办国际学术会议,打造高端交流平台。启动科技期刊江城卓越行动计划。 落实国际互联网专用通道使用管理规定。 扩大生物医药研发用品进口“白名单”。	市委外办 市科创局、市科协 市委网信办 市科创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武汉海关	推动与国际友好城市、国际机构等在科技领域深度合作,服务技术成果和标准“出海”超过20项。 举办国际学术会议30场。培育世界一流科技期刊5种。 支持符合规定的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开通跨境物流专用通道。 根据企业需求,支持企业依规申请扩大生物医药研发用品进口“白名单”范围,服务企业快速便捷通关。
19	推进外国人工作许可与社会保障卡融合集成。加大外籍人才申请永久居留推荐力度。允许在汉合法工作的外国科研高端人才、企业专业技术人才按规定备案后在汉兼职、创新创业。	市人社局、市科创局、市人才工作局、市公安局	新申请来华工作许可证的来汉外国人电子社保卡签发率 $\geq 85\%$,注册电子社保卡的外籍人才达500人。构建人才快速引进通道,加大推荐人才永久居留力度。
20	打造国际化人才社区,布局建设国际学校,支持开设国际医疗部。推动金融机构为外资研发中心及其海外员工提供服务便利。	市住房和城市更新局、市卫健委、市教局、市金融办	出台《推进武汉国际医疗服务创新发展实施方案》。办好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打造青年社区68个。
	推动区域创新协同。	市科创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投资促进局	组织实施都市圈协同创新科技项目24项。每年组织联合招商活动。

抄送：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委办公厅，武汉警备区，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检察院。
各新闻单位，各部属驻汉企业、事业单位。

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年11月25日印发